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对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1、《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他重要事项。
- 3、未发现参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4、同意公司按时披露《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签署页）

监事签字：

王 剑： Wang Jian 余善飞： _____ 高 源： Gao Yuan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1日

